马克思主义学院VR实践教学教室安全管理制度

为加强思政课VR实践教学教室的管理，规范实践教学流程，保障各类设施的良好运转和工作的安全有序进行，创造良好的学习环境，保证正常的教学秩序，结合我院实际，制定本制度。

第一条 思政课VR实践教学教室主要用于思政课实践教学及进行党员教育等相关活动使用。

第二条 教师须经培训后，方具备VR实践教学教室的使用资格。教师需要使用VR实践教学教室的务必提前一周到教学秘书处进行登记排表，每周五下午由教学秘书在微信工作群公布下一周VR实践教学教室使用排课表。

第三条 教师务必至少提前十分钟进入VR实践教学教室做好教学准备，检查设备是否齐全，功能是否正常；教学结束后离开VR实践教学教室前同样要进行检查，并填写《VR实践教学教室使用记录登记表》。

第四条 VR实践教学教室内严禁烟火，严禁带入食物、饮料等与实践教学无关的物品，违者一律没收。主席台及走廊不得堆放任何物品，确保通道畅通。学生进入VR实践教学教室须衣冠整洁，**按学号顺序就坐，领取与自己学号后两位数相同编号的VR眼镜及操作手柄**。严禁私自使用、拆卸或挪动机器设备。在操作过程中，如设备出现故障请勿擅自操作，应及时报告教师进行处理。

第五条 教学结束前学生应检查所用设备是否完好，如有故障应及时向教师声明并登记。教师应及时向教学秘书汇报设备故障情况，由教学秘书报修。使用结束时，所有同学仍然**按照学号依次将VR设备放回充电柜进行充电消毒**。每班班长学习委员应在学生领取和归还设备任课教师最后离开思政课VR实践教学教室，离开时应保证教学设备、空调等电源关闭。

第六条 违反以上使用管理规定者，视情节轻重，报学生管理部门给予相应处理；造成经济损失的，须按价或加倍赔偿。